

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
的修订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了《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重组报告书》”）等相关文件，并于2019年11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重组问询函（需行政许可）【2019】第39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结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最新进展等，公司对《重组报告书》进行了部分补充、修改与完善。前述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已在《重组报告书》“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/一、标的公司情况简介/（三）标的公司间接控制 Linxens 集团的过程/5、前次收购与本次交易评估结果、交易作价差异的说明”中对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两次评估具体情况予以补充披露；

2、已在《重组报告书》“第五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/五、董事会对本次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/（四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分析/2、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分析”中对紫光联盛滚动市盈率（TTM）情况予以补充披露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（修订稿）及其摘要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年11月22日